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0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选举姚立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姚立超先生将与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附件：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姚立超：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8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

“环保工程·工程技术中级”职称。2014 年入厂，历任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安全员，2015 年至今任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部长。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